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3年4月24日上午10:00召开并以现场和通讯方式作出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伟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开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内容和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编制了《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总结了2022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总结了 2022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总结了 2022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总结了 2022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21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制订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预算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货币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7,029,175.40 元。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未来的发展需求等各种因素，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除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应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外的公司日常或非日常经营事项，由董事长批准办理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该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编写完成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6,951.5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690.72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按照准则解释第16号的规定，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 2023 年 2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制度规则，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内容和要求，公司编制了《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一、二、五、六、七、八、十一、十五、十六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